



本期摘要

弟兄，活出男子氣概來吧！

P. 2

校園事工仍需要你

P. 4

十二萬人決志的地方

P. 6

第 83 期 | 2006 年 11 月

出版：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合會 香港九龍彌敦道490-492號盤谷銀行大廈一樓
電話：2381 3177 傳真：2380 5245 電郵：cmanews@cmacuhk.org.hk 網址：www.cmacuhk.org.hk

家訊

統計處最新一期的《香港的女性及男性——主要統計數字(二〇〇六年版)》顯示，在一九八六至二〇〇五年期間，本港未婚人口不斷上升，其中以女性的升幅最為顯著，由62.2萬增至91.5萬，上升了47.1%；男性則由84.7萬增至94.6萬，上升11.7%。(期間本港總人口只增加了25.5%)。另二十五歲以上未婚女性的數目由18.7萬人上升至48萬人；四十歲以上未婚女性的數目則由約2.5萬人上升至12.5萬人。

其實，這也算不了什麼新聞，隨著本港適婚年齡男女人口結構的轉變，女性學歷和經濟能力的提升，「單身」是香港女性必然面對的問題。香港教會的情況，更有過之而無不及；但特別值得關注的是：中年未婚姊妹相對來說承受的壓力最大。由於人生階段被年齡規範化，一般人比較接受年輕人維持單身，較難接受年長的單身者，而且對年越三十歲者有較大的期望和壓力，五十歲或以上的單身又比中年(三十至四十九歲)單身者較為人接受；^(註)而隨著港人遲婚，適婚年齡往後延，並生育意欲下降的趨勢(有些女性因害怕成為高齡產婦，會渴望在三十五歲前結婚生子)，相信四十歲以上的未婚者承受的壓力會愈來愈大。對未婚人士來說，年越三十歲仍然滿有盼望；四十歲開始，心情可能七上八落，或者極之無奈；五十歲時，一切似乎塵埃落定，心境會漸趨平靜。

社會愈來愈接受單身，主動選擇單身的人數也不斷上升，但這畢竟不是大多數未婚人士的選擇，教會情況亦然。因此，未婚姊妹或多或少面對單身的壓力和生活上的需要。有某成人團契訂定來年事工計劃時，便把關顧未婚團友作為計劃之一，並徵詢團友意見，但有未婚姊妹激烈反對，認為他們沒有問題，不需要關顧。是的，「未婚」本身並不是什麼問題；不過正如已婚者，有的會面臨婚姻問題，有的不會；未婚者也是一樣。未婚姊妹應以防患未然和成長的心態來面對，不要因為害怕被標籤，而拒絕面對未婚可能帶來的問題，而錯失了成長的機會。不要忘記：無論未婚、已婚，都是在人生不同的階段、不同的狀態，而幸福永遠是屬於那些願意不斷成長的人。

觀念的改變

按照神對萬物的設計，生物會繁衍後代；而人類身體的構造，則讓人有生理和心理的需要——性、愛與歸屬。而神設計婚姻便是要祝福人，讓我們得著這些滿足；因此絕大部分人都是渴求進入婚姻的。當然，「有為天國的緣故自閹的」(太十九12)，他們因著對神的委身或事奉的需要而選擇獨身。但眼前的事實是，不少姊妹是很想進入婚姻，卻基於種種因素，而被動選擇未婚，這的確帶來人生的遺憾。未婚姊妹首要成長的是觀念的改變：雖然我們活在一個不完美的世界裡，我們不是無奈地忍受，乃是積極的接納。請看聖經：最初被造的人類——亞當和夏娃——是對夫妻，新創造的第二個亞當——耶穌基督——卻是個單身；由此可知，單身和婚姻的生活都是可以為主活得精彩。

我們不但要突破以上的觀念，更要打破「男尊女卑」、「老夫少妻」的婚姻觀念。為什麼丈夫一定要比妻子優勝(如學歷、收入等)？為什麼丈夫一定要比妻子年長？這並不是鼓勵未婚姊妹隨便選擇，但除了年齡、學歷、收入外，性格、愛好、人生觀、價值觀和信仰等，也都是考慮因素。其實，據統計處數字顯示，未婚男女結婚時，丈夫較妻子年輕的人數不斷上升(一九八六年佔12.5%，二〇〇五年升至17.5%)；可見「老妻少夫」的情況日漸增加，所以未婚姊妹亦無須故步自封。

靈性的更新

心理學家容格認為，人在三十五歲之後，所有問題都是屬靈問題。無論你是否同意這句話，但如果一位未婚姊妹長期被婚姻問題困擾，甚至陷入屬靈低潮，這正是她檢視自己靈性的好時候。當她面對困難時，神可以成為她的依靠嗎？她願意順服神的帶領嗎？她會因而對信仰產生困惑嗎？

當然不少未婚姊妹都能夠安然面對單身生活。但有些則渴望結婚、擁有小孩，又自覺沒有獨身恩賜，當長時間等候、懇切祈求後，願望依然落空，便可能會怨憤；但又會為自己的怨憤而充滿罪疚感。有些甚至覺得神不愛她，不會理會她的終身大事。然而，我們應否把一切責任歸咎於神呢？這也許是我們自己的責任，也許是別人的責任，又或者不是任何人的錯，只是單單因為我們活在一個不完美的世界呢！

未婚姊妹因期望失落，偶有不愉快的感覺，乃人之常情，只要至終以信心跟隨主，則無需有不必要的罪疚感，覺得自己不夠屬靈。其實基督徒的一生，無論是已婚，抑或未婚，都應為了榮耀神，而過一個成功的生活。最後，不管我們過去與神的關係如何，

此時此刻應該重新與神立約，建立親密的關係；因為縱然神今天賜予我們一位配偶，有一日配偶也可能離開我們，而唯有神可以永遠與我們同在。

幸福是屬於成長的人 ——未婚姊妹的生命成長



● 編輯室

cmanews@cmacuhk.org.hk

人際關係的重建

不少未婚姊妹另一個壓力的來源是孤獨。但要知道婚姻不一定能解除人的孤獨感，因為已婚者也經常會感到孤獨。只要我們能接受孤獨，好好利用它，要安然面對它也不難；但讓未婚人士最難受的，可能是感情的空虛。其實，人除了透過愛情，也可以從友情、親情得到感情的滿足。未婚姊妹可以積極發展異性和同性的友誼；重新與家人建立親密關係；關愛子姪，教會的兒童、青少年，以豐富自己的感情生活。

重建親密的人際關係是未婚姊妹第三個成長的方向，也是成功單身生活的重要條件。但要逃避同性友誼的試探，慎防排他性的特殊友誼，或者是肉體的過分親密。另一方面，要學習發展真誠的異性友誼，因為友誼是通往戀愛與婚姻的重要基石。無論她們在人際關係、其他方面是否遇到困難，或者是試探，最好能找一兩位屬靈夥伴彼此守望，既可彼此勉勵扶持；又可互相提醒挽回，免得獨力難支，不慎跌倒。

結語

面對日益增加的未婚姊妹，教會如何回應呢？〈單身姊妹的成長及牧養〉一文(第三十五期《宣道牧函》)曾建議：教會可從不同的層面去牧養她們，如個人心靈輔導、單身小組牧養和教會聯合舉辦活動等。實踐起來，當然是不能一蹴而就；除了要考虑客觀因素，例如人力資源是否充裕，關懷者是否有足夠的智慧——以免變相施壓(關懷者可多聆聽她們的需要，支持和尊重她們，但無須表現得過分擔心)；還有牽涉當事人是否害怕被標籤，是否有足夠的自信心，會否抗拒別人的關顧。比如我們鼓勵弟兄姊妹彼此接待，邀請未婚弟兄姊妹回家聚餐，某些人的反應是感到主內一家溫馨親切，孤單感盡除；但有些人則會觸景傷情，倍感孤單。

由此可見，教會面對未婚姊妹的需要，當然不能視若無睹；然而，未婚姊妹的個人成長也至關重要。除了上述所說的三個成長方向之外，她們還須要在心理方面成長，例如：提升自我形象，不需要覺得自己是失敗者；並重整生命的方向，利用神現在給她們未婚的位分，按著神的心意，重新安排生活的優先次序，這包括人際關係、事業、靈性與品格，還有事奉等。

誠如容格說：「人生中所有重大問題，基本上是不能解決的……解決問題不是辦法，而是我們需要成長。成長要求我們的生命更上一層樓，然後再來看那些不能解決的問題，便覺得它們已失去其緊迫性而褪色了。」未婚姊妹，如果神為我們解決一切問題，當然是最好；即或不然，讓神成為我們的盼望，賜我們力量成長，並伴我們瀟灑地走一生。^(註)

註：甄鳳玲著，郭燕珊編譯：《未嫁女——傳統與當代之間的香港單身女性》(香港：匯美書社，2004)，頁68-69。